

重播
PLAYBACK

如果无法笑，那就哭吧

重播
Playback

(美)雷蒙德·钱德勒 著
林培菊 译

PLAYBACK

by RAYMOND CHANDLER

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: © 2018 NEW STAR PRESS

All rights reserved.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重播 / (美) 雷蒙德·钱德勒著；林培菊译。--2 版。--北京：新星出版社，2018.6

(雷蒙德·钱德勒典藏版全集)

ISBN 978-7-5133-2984-2

I . ①重… II . ①雷… ②林… III . ①推理小说—美国—现代 IV . ① I71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8) 第 020209 号



谢刚 主持

重播

(美) 雷蒙德·钱德勒 著；林培菊 译

责任编辑：王 怡

责任印制：李珊珊

出版发行：新星出版社

出版人：马汝军

社 址：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 100044

网 址：www.newstarpress.com

电 话：010-88310888

传 真：010-65270449

法律顾问：北京市岳成律师事务所

读者服务：010-88310811 service@newstarpress.com

邮购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 100044

印 刷：北京市松源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：889mm × 1092mm 1/32

印 张：7

字 数：86千字

版 次：2018年6月第二版 2018年6月第一次印刷

书 号：ISBN 978-7-5133-2984-2

定 价：398.00元（全十册）

版权专有，侵权必究；如有质量问题，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。

m

—— 阅读之前 没有真相

午夜文库

雷蒙德·钱德勒 作品年表

1935~1941	《雨中杀手》(短篇集)
1939	《长眠不醒》
1940	《再见，吾爱》
1942	《高窗》
1943	《湖底女人》
1949	《小妹妹》
1950	《简单的谋杀艺术》(短篇集)
1950	《找麻烦是我的职业》(短篇集)
1953	《漫长的告别》
1958	《重播》



雷蒙德·钱德勒 Raymond Chandler (1888—1959)

关于钱德勒

阿城

我自己当然认定这些文字是应该放到钱德勒的小说之后的。如果你读过侦探小说，便知道我在说什么。

有关侦探小说的文字，有个道德约定，或说是默契，即不可泄露天机。天机泄露，对一般的侦探小说就失去阅读兴趣。天机，也就是答案，是肉身的诱惑，是智力的挑战，是阅读的张力。

不过天机一旦精彩，下一个天机，也就是作者是怎样的一个人，是读者马上想知道的。这是我认定这些文字是应该放到钱德勒的小说之后的原因。现代文论认为作者和作品是应该分开的，即读其文即可，作者怎样，无足论。以作者论其文，或作者论，为昨日旧套。但现代文论恰恰于此忽略了阅读心理的一个微妙机制。这是有意的忽略，因为作者这一因素会破坏现代文论自建的论述逻辑，或不如说，现代文论有其自我保护机制，有洁癖。

但钱德勒是一个例外，因为从上个世纪三十年代以来，不知道钱德勒的小说的读者甚少，更不要说钱德勒小说都翻拍过电影。因此

我的这点文字如果被放在前面，亦无可，天机早已泄露数十年了。我前面的天机说，纯只为照顾心中想象的居然没有读过钱德勒的小说的读者。

雷蒙德·钱德勒 (Raymond Thornton Chandler)，1888 年 7 月 23 日生于美国伊利诺州的芝加哥，1959 年 3 月 26 日逝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拉荷亚 (La Jolla) 的斯克瑞普斯诊所 (Scripps Clinics)，死因是酗酒及肺炎。因为他的文稿代理人赫尔加·格林 (Helga Greene) 与他的秘书琼·弗莱卡丝 (Jean Fracasse) 兴讼争夺他的遗产，据《钱德勒论文集》的作者弗兰克·麦克桑恩 (Frank MacSchane) 指出，这导致他的遗体被葬于预留给贫困者的墓地，即南加州圣地艾哥市的希望山公墓 (Mount Hope Cemetery)。

钱德勒的父亲是火车工程师，唯酗酒，不知道酗酒遗不遗传，钱德勒成人后亦酗酒。总之钱德勒的父亲遗弃了妻小，钱德勒的母亲带了他移居英国，由钱德勒的做律师的舅舅资助他们。

1900 年秋天，12 岁的钱德勒考进伦敦的杜维奇学院 (Dulwich College)。五年之后，去巴黎学法语。再一年后，去德国学语言。隔年春天回到英国，入英国籍，夏天通过公务员考试，谋得海军的一份工作。这是 1907 年的事，隔年冬天，钱德勒 20 岁，他的第一篇诗作 *The Unknown Love* 发表。

不过钱德勒一年后辞职，家人震惊。此后两年内，钱德勒试过新闻业，发表过评介，均不成功。

钱德勒向对他不耐烦的舅舅借了一笔钱，说清将来连本带利偿还。1912 年，钱德勒返回美国，最后在洛杉矶落脚，做过穿网球拍线及采摘水果的工作。省吃俭用的日子里，据说他只买过一只烟丝荷包给自己做圣诞礼物。之后他修读簿记函授课程，提前完成课程并找到了一份稳定工作。

他开始参加文人沙龙聚会，听音乐、朗诵诗，结识了钢琴家帕斯卡 (Julian Pascal) 夫妇。

帕斯卡的妻子西西（Cissy Pascal）“性感、世故、机智、自信，集合了所有年轻男子性幻想的必备特质”。西西当过模特儿，好裸身做家事，虽然自称大钱德勒 8 岁，但对他有致命的吸引力。

第一次世界大战时，因英国国籍，钱德勒 1917 年应征进入加拿大军队，抵达英国利物浦，加入皇家空军，之后被送到法国战场。钱德勒后来写道，不用值班时，有时会喝酒喝到眼前发黑。战前的浪漫主义诗人，因世界大战而酗酒。

1918 年停战之后，钱德勒重返洛杉矶。西西已与帕斯卡离异。钱德勒的母亲 1913 年从英国回到美国，此时她反对儿子的欲望，结果，他们在 1924 年钱德勒母亲死后不久立即结婚，又结果，36 岁的钱德勒发现西西不止大他 8 岁，而是 18 岁。

钱德勒曾担任过加利福尼亚州斯格纳希尔市（Signal Hill）的德布利石油财团（Debney Oil Syndicate）的副总裁，但因酗酒、旷工及自杀恐吓而被解雇。

钱德勒开始写廉价小说（pulp fiction）。1933 年，第一个短篇《勒索者不开枪》（*Blackmailers Don't Shoot*）被《黑面具》（*Black Mask*）杂志发表。

钱德勒曾写信给朋友，说他想要寻找“一种雅俗共赏的手法，既有一般人可以思考的程度，又能写出只有艺术小说才能产生的那种力量。”

他做到了。1939 年，钱德勒的第一本小说《长眠不醒》（*The Big Sleep*）出版，大卖。加缪、奥登和奥尼尔都赞赏他。

这之后，钱德勒的小说一路成功。到他去世，留有七部长篇。钱德勒创造了一个硬汉性格的小说角色，侦探马洛（Philip Marlowe）。钱德勒之前的侦探小说，是案件引人，侦探则是超人，例如福尔摩斯，而钱德勒笔下的侦探马洛，突出的是性格，案件，则是为了性格的展开。这种硬汉，引领了至今大部分侦探小说的方向。去年，我们熟悉的村上春树翻译了钱德勒的代表作《漫长的告别》

(*The Long Goodbye*)。《漫长的告别》曾获在世界推理小说界享有极高声誉的爱伦·坡奖。村上版《漫长的告别》首印数为 10 万册，日本全国 1500 家书店也闻风办起了“钱德勒读书节”，村上在后记中将《漫长的告别》定义为“准经典小说”，认为钱德勒的作品影响了纯文学。

钱德勒的侦探小说，读者（包括我）会一再阅读它们，全然不管答案早已知道了几十年。

小说成功后，钱德勒做过一阵子好莱坞编剧，与比利·怀尔德 (Billy Wilder) 一起将詹姆斯·凯恩 (James M. Cain) 的小说《双重赔偿》(*Double Indemnity*) 剧本化 (1944 年)；写作了他唯一的原创剧本《蓝色大丽花》(*The Blue Dahlia*, 1946)。钱德勒还曾参与了希区柯克的《火车怪客》剧本，不过他认为希区柯克的故事不像真的。

虽然钱德勒不符合好莱坞的要求，并嘲笑电影对自己小说的改编，但是二战后欧洲的导演和后来的美国导演，都受了钱德勒小说的影响，例如黑色电影 (Film Noir)。在欧洲，法国新浪潮电影用黑色电影的框架创作了最好的故事，比如戈达尔 (Jean-Luc Godard) 的《断了气》(Breathless, 1959) 和特吕弗 (Francois Truffaut) 的《刺杀钢琴师》(Shooting the Piano Player, 1960)。

不过生活中的钱德勒并不顺利，1954 年，钱德勒正在写《漫长的告别》(*The Long Goodbye*, 1954 年爱伦·坡奖最佳长篇小说)，西西久病后去世，钱德勒再次陷入酗酒。1955 年，钱德勒试图自杀。最终，这篇小文开始写过了，上个世纪，1959 年，钱德勒逝世。

1955 年，钱德勒的作品被收入权威的《美国文库》中，以侦探小说进入经典文学殿堂的，似只有钱德勒。

1995 年，美国推理作家协会请出四位当代顶尖名家，票选 150 年来最佳作者、最佳侦探。结果雷蒙德·钱德勒与他创造的高贵侦探菲利普·马洛拿下双料冠军。

钱德勒因自己的小说而不死。

1

电话那头传来的声音尖利刺耳，还有些专横霸道，但我并没有听清说的是什么——因为我还没有完全清醒过来，另外我还拿倒了话筒。我摸索着拿好话筒，对着它咕哝了一番。

“听到了吗？我说我是克莱德·乌姆纳，是律师。”

“克莱德·乌姆纳，律师？我想大街上一抓一大把。”

“你是马洛，对吧？”

“是的，大概吧。”我看手表，早晨六点半，通常这个时候我还没有睡醒。

“最好对我礼貌点，年轻人。”

“对不起，乌姆纳先生。但我可不是什么年轻人，我有点年纪了，疲惫不堪，萎靡不振，我这样的人能为您做什么，先生？”

“我要你八点钟去等‘最高长官’号专列，在那批乘客中找到一个女孩，然后跟踪她，查到她下榻的饭店，回来向我报告。听清楚了吗？”

“没有。”

“你是什么意思？”他生气地问道。

“光凭这些，我不确定要不要接这个案子。”

“我是克莱德——”

“够了，”我没有让他再说下去，“我没空听你的自我介绍，只管告诉我基本情况。可能别的侦探更适合你，我可从来都不是干FBI的料。”

“哦，我的秘书弗米利耶小姐，会在半小时内到达你的办公室。她会给你提供必要的信息，她办事效率很高，我希望你也如此。”

“通常我吃过早餐，办事效率就会高，你派她过来吧！”

“你住哪儿？”

我给了他我在尤卡大道的地址，并告诉他怎么走。

“很好，”他有些不情愿地说，“但我要事先声明一件事。不能让这个女孩发现她被跟踪了，这点至关重要。因为客户是华盛顿一家很有影响力的律师事务所。弗米利耶小姐会预支给你一些经费和二百五十美金的预付金。期望看到你的出色表现。好了，就这样，不说废话浪费时间了。”

“我尽力而为，乌姆纳先生。”

他挂了电话。我挣扎着从床上爬起来，洗了澡，刮了胡子，正小口啜着第三杯咖啡的时候，门铃响了。

“我叫弗米利耶，乌姆纳先生的秘书。”来客语调粗俗。

“请进。”

她看起来简直像个洋娃娃。身穿一件白色系腰带的雨衣，没有戴帽子，露出保养得很好的深栗色头发，靴子和雨衣十分搭配，手中拎着一把折叠伞，一双蓝灰色眼睛盯着我，似乎我说了什么脏话。我帮她脱下雨衣，她闻起来芳香扑鼻。那双腿——就我看到的部分而言——真是赏心悦目。那双腿上裹着薄而透明的丝袜，我专注地欣赏着它们，特别是当她交叉双腿，掏出一支烟要点燃的时候。“克里斯汀·迪奥，”她说，似乎看穿了我的心思，“我从来不穿别的牌子，请给我火。”

“你今天可是多穿了几件。”我说，划燃一根火柴递过去。

“我不喜欢一大早就应付这些无聊的玩笑。”

“那您觉得什么时候合适，弗米利耶小姐？”

她嘲讽地笑了笑，从手包中找出一个马尼拉草纸袋扔给我，“我想你能从这里面找到你需要的每样东西。”

“呃——不是我需要的每样东西都在里面吧？”

“随便你怎么说，蠢货。我早摸清了你的底细。你以为乌姆纳先生为什么会找上你？他可没选你，是我选的！拜托别再盯着我的腿了。”

我打开纸袋，从里面拿出一个封口的信封和两张支票，其中一张面额二百五十美金，上面标注：“订金，专业服务的预付款。”另一张二百面额的支票，上面写着：

“预付给菲利普·马洛的必要花销。”

“这张支票你得实报实销，列出细目表来，”弗米利耶小姐说，“其余的你就看着办。”

我没有打开那个信封——至少目前还不打算打开。“为什么乌姆纳就认为我会接下一个我一无所知的案子？”

“你会接的。没让你做什么下三烂的事情。相信我。”

“我有什么好处？”

“哦，等哪天我不太忙了，咱们好好喝一杯，再聊这个事。”

“好吧，你说服我了。”

我打开信封。里面掉出一张女孩的照片，仪态自然轻松，可能是惯于拍照的缘故。一头乌黑的秀发，也可能是赫红色的，宽阔明亮的额头，严肃的双眼，高高的颧骨，紧张的鼻翼，紧闭的双唇。这张脸精致，紧张，看不到一丝快乐。

“看背面。”弗米利耶小姐说。

背面清晰地打着几行字：

“姓名：埃莉诺·金，五英尺四英寸高，二十九岁左右，深栗色头发，浓密，自然卷。身材挺拔，嗓音低沉，打扮入时但是得体，妆容保守。脸上没有明显的疤痕。习惯性动作：进屋时不转脑袋但是转动眼珠，紧张时习惯紧握右手。是左撇子但会刻意掩饰。网球打得好，游泳和跳水姿势优美，嗜酒。没有案底。”

“她坐过牢吗？”我说，抬头看着弗米利耶。

“除了这些我也一无所知，只管照着指示去做。”

“她的夫姓呢，弗米利耶小姐。二十九岁的大姑娘差不多都嫁人了。但是这里没有提到结婚戒指或其他珠宝，这让人很疑惑。”

她瞟了一眼手表，“最好去车站再想吧，你没有时间了。”她站起来，我帮她穿上那件白色雨衣，替她打开门。

“你自己开车来的？”

“是的，”她穿过走廊出去，然后又转过身来，“有一点我欣赏你，你不动手动脚。从某一点来说，你是个绅士。”

“动手动脚，这种伎俩太不入流了。”

“不过你也有一点令人讨厌，你猜是什么？”

“对不起，猜不着——我只知道有人不想让我活着。”

“我可不是那个意思。”

我跟随她下了楼梯，替她打开车门。这是辆不便宜的家伙，越野凯迪拉克。她迅速点点头，驱车沿山路滑下山谷。

我回到楼上，打包了几样随身物品，以防在外过夜。

2

一切顺利。“最高长官”号列车准点抵达，它一向如此。我的目标像一只戴着餐巾的袋鼠一样醒目。她手里只拿了一本平装书，一进大厅就把它扔到跟前的垃圾筒里。然后她坐下来，低头看着地板。她是我见过的那种不快乐的女孩。过了一会儿，她站起来，走到书架旁边，却一本书也没拿又走开了，接着看了一眼墙上的大钟，进了一间电话亭关上门，向投币孔投了一枚硬币，和什么人交谈了一会儿，表情仍然没有一丝变化。然后她挂了电话走到杂志架旁，拿起一本《新纽约人》，再次看了看表，就坐下读起书来。

她身穿一件深蓝色的定做的套装，领口处露出里面的白色衬衫，别着一支大大的蓝宝石胸针。她可能还戴了同款的耳环，但头发遮掩，我没有看见耳环。头发深栗色。她看起来和照片上一样，只是比想象中的稍高些。她头戴一顶深蓝绶带的帽子，一小截纱网飘缀下来，手上戴着手套。